

债券代码：182784.SH
债券代码：2180533.IB
债券代码：184189.SH
债券代码：178969.SH
债券代码：151620.SH
债券代码：177085.SH
债券代码：254642.SH
债券代码：253466.SH
债券代码：253465.SH
债券代码：252891.SH

债券简称：G22内投1
债券简称：21内江小微债
债券简称：21内小微
债券简称：21内投01
债券简称：19内投01
债券简称：20内投01
债券简称：24内投01
债券简称：23内江04
债券简称：23内江03
债券简称：23内江01

内江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中介机构发生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原中介机构情况

内江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为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年9月2日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16号院3号楼20层20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0785632412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了本公司2022年年度财务报告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变更情况

（一）变更原因和决策程序。

为更好地推动公司业务发展，推进公司财务规范性，保持公司审计业务的连续性，根据公司的统一安排及业务发展需求，公司改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3年年度合并及所属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工作。

此次变更已履行内部程序，变更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新任中介机构的基本信息、执业资格、最近一年内被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情况、资信情况。

新任审计机构名称：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年11月28日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11号11层1101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108553078XF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律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执业资格：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10108553078XF的《营业执照》、证书序号为000058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通过，且签字审计人员持有《注册会计师证书》，满足本次审计的执业资格。

2023年度被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情况：

2023年12月29日，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黑龙江北京监管局发布行政处罚决定书[2023]18号，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文化）2018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对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责令改正，没收业务收入660,377.34元，并处以1,981,132.02元的罚款；对朱耀军给予警告，并处以10万元的罚款；对刘文军给予警告，并处以10万元的罚款。

相关从业人员是否存在被立案调查情形：否

根据公开查询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息，其资信

和诚信状况正常。

（三）变更生效时间、新任中介机构履职时间。

公司已与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签署服务协议，本次审计机构变更自新服务协议签订之日起生效，原审计机构同步停止履行职责，新任审计机构同步开始履行职责。

本公司已就变更审计机构事宜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其对变更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相关规定，做好沟通及配合工作。

（四）工作移交办理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变更前后会计师事务所的工作移交已办理完成。

三、影响分析

本次审计机构变更，属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范围，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影响本公司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内江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中介机构发生变动的公告》之盖章页)



内江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9日